

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20 日，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根据《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保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组成由相关专家和有关部门代表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经过核查和函审交流后，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厂址位于大庆高新区兴化园区兴园路以北、兴庆南路以南、自备电厂灰池以西、高新利华公司以东区块内。东经：125 度 11 分 43.26 秒，北纬：46 度 25 分 34.86 秒。

建设项目位于大庆高新区兴化精细化工园区内，厂区北侧为大庆弘润化工，东侧为灰池，西侧为高新利华公司，南侧为华兴公司。交通运输十分便利。

建设内容及规模：利用现有厂房及设备，依托现有设备，使用盐酸、氢氧化钠、次氯酸钠、邻苯二甲酸酐（苯酐）为原料合成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生产规模为 600t/a。

项目投资：建设项目总投资为 1100 万元，其中环境保护投资 38 万元，占总投资的比例为 3.45%。资金来源由项目建设方自筹解决。

具体工程内容见验收报告书。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 06 月由哈尔滨博诚工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大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王德金 凤育 鞠洪文 王超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2024 年 8 月 3 日，对项目进行批复《关于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庆高新应急生态审(2024] 32 号）。

项目建设工程于 2024 年 7 月份开工， 2024 年 8 月份竣工。工程各项环保设施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成投入运行，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本项目于 2020 年 06 月 16 日首次申请排污许可证，2020 年 06 月 23 日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批准下发排污许可证；2022 年 07 月 14 日排污许可证变更；2023 年 06 月 22 日到期，2023 年 06 月 08 日申请延续，批准下发排污许可；排污许可证编号：91230605MA1B6TQY48001V，2023 年 06 月 23 日延续至 2028 年 06 月 22 日。

（四）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100 万元，环保投资 38 万元，占投资额的 3.45%。资金来源由项目建设方自筹解决。

（五）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批复全部建设内容。利用现有厂房及设备，依托现有设备，使用盐酸、氢氧化钠、次氯酸钠、邻苯二甲酸酐（苯酐）为原料合成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生产规模为 600t/a。

新建产品生产线、污水处理站、环保设施、监控设备等，查看规章制度、日常管理、生产运行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其它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书及《关于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王德 金凤南 王超 鞠洪文

生产废水：①废气处理设施排水，主要污染因子包括 pH、COD、BOD₅、SS；②地面冲洗废水，主要污染因子包括 COD 和 SS。③循环冷却系统排水，主要污染物为盐类、SS。④真空泵定期排水，主要污染物为 pH、COD、SS。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包括 COD、BOD₅、SS、氨氮、总氮和总磷，这些废水都先进入厂区污水池内，经预处理（调节 pH 值）满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后进入污水池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

（1）有组织排放废气

本项目工艺废气为反应釜产生废气 HCL、Cl₂，离心产生废气 HCL、Cl₂，粗母液中和产生废气 HCL、Cl₂、破碎废气 TSP。

碱吸收：利用酸性废气与碱反应成盐的原理，对废气进行吸收中和处理，提高污染物的去除率。通常采用内衬填料的喷淋塔，吸收液循环喷淋。该方法对上述污染物的去除效率较高，可达 85%以上。

湿式除尘是使含尘气体与液体（一般为水）密切接触，利用水滴和颗粒的惯性碰撞或者利用水和粉尘的充分混合作用及其他作用捕集颗粒或使颗粒增大或留于固定容器内达到水和粉尘分离效果的装置。喷淋水浴除尘器除尘效率可达 99.7%，本项目保守取值湿式喷淋除尘效率按 90%核算。

（2）无组织排放废气

①物料盐酸储存在封闭中转罐中、固体原料苯酐袋装储存在封闭库房中。②反应釜在反应期间为封闭状态，反应废气通过管道引至碱液喷淋设施。③离心机采用罩壳封闭可有效抑制离心废气无组织排放。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减低生产废气的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离心机、各类泵和风机，合理布局，加大种植树木面积，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风机进气口安装消声器、风机与风管连接采用软连接，同时加强设备维护，特别是易松动等连接部位要保证配合紧密牢固。

4、固废

（1）一般固体废物

王德 金凤有 王超 鞠洪文

一般固体废物为不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废弃包装，产生量为 1t/a。按相关法规政策要求进行处置。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袋装苯酐和片碱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袋量（HW49 900-041-49）分别为 7.2t/a、0.24t/a；离心机定期更换产生的废滤布（HW49 900-041-49）量为 2.4t/a；粗母液蒸馏釜残（HW11 900-013-11）528t/a，均经密闭容器收集，危废贮存库分区暂存，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生产设备运行及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HW08 900-249-08）量为 0.5t/a，桶装密闭收集后，危废间暂存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

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现有职工 35 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1、有组织废气

表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车间氯气排放低于检出限量：氯化氢废气排放浓度放低于检出限量：颗粒物排放平均浓度为 11.2（mg/m³）。本项目车间废气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2、无组织废气

由表可以看出，本项目厂界上风向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78μg/m³，下风向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07μg/m³。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标准要求。

本项目厂界上风向氯化氢排放浓度和下风向氯化氢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量。项目氯化氢排放的氯化氢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的要求。本项目厂界上风向氯气排放浓度和下风向氯气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量。项目无组织排放的氯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王德 金凤南 王超 鞠世文

3、厂界噪声

从上表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最大噪声监测结果在 54dB (A)，厂界夜间最大噪声监测结果在 43dB (A)，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总磷平均排放浓度为 0.24mg/L；悬浮物平均排放浓度为 8mg/L；化学需氧量平均排放浓度为 14mg/L；氨氮平均排放浓度为 0.919mg/L；石油类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量；硫化物排放浓度低于检出限量。污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兴化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控制指标。

5、地下水监测

由表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对地下水 pH 值、溶解性固体、钙和镁总量（总硬度）、高锰酸盐指数、汞、镉、六价铬、砷、铅、铁、锰、氨氮、氰化物、挥发酚、氟化物、无机阴离子 (Cl^- 、 NO_2^- 、 NO_3^- 、 SO_4^{2-})、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进行检测，各项指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的颗粒物为 0.129t/a；HCl < 0.0023t/a； Cl_2 < 0.0023t/a；COD 为 0.0319t/a；氨氮 0.00210t/a。

建设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将气态特征无机污染物作为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为 0.528t/a；HCl 为 0.237t/a； Cl_2 为 0.152t/a；COD 为 2.5t/a；氨氮 0.11t/a。

六、验收结论

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600吨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较好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关要求，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提出的验收要求，原则通过项目环保验收。

王德 金凤有 鞠洪文 王超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环保管理制度，强化职工环保意识教育，创造和谐的生产环境。
- 2、加强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保证环保设施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见附表一。

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0日

王德金 冯有 鞠洪文 王士超

附表一：

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大庆市高新区年产 600 吨 4-氯邻苯二甲酸单钠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签到单

时间：2024 年 11 月 20 日

地点：黑龙江省大庆市

验收组	姓名	电话号码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金凤有	13009928805	绥化学院	教授	金凤有
组员	鞠洪文	15045867699	黑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鞠洪文
	王俭	15104586805	黑龙江省哈尔滨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正高	王俭
	王士超	13349478809	大庆市腾洁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王士超